

江苏省连云港工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文件

连工贸校〔2023〕67号

关于表彰第四届“校园十佳之星”的决定

各系：

为表彰优秀，树立榜样，按照《江苏省连云港工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第四届“校园十佳之星”评选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要求，经“候选初评”“校级复评”、评委会复议、终审、公示，现决定授予李鑫等10名同学第四届“校园十佳之星”称号，并予以表彰。

序号	系部	姓名	班级	申报项目
1	机电工程系	李鑫	19高职机电1班	管理之星
2	经济贸易系	武子萱	21高职国商班	公德之星
3	经济经贸系	戚语丝	20高职报关1班	才艺之星
4	信息工程系	潘奕潼	19高职物联网班	技能之星
5	机电工程系	侍建侨	19高职数控班	劳动之星
6	经济经贸系	顾慧敏	19高技会计班	礼仪之星
7	粮油食品工艺系	卢文慧	19高职粮油班	励志之星

8	粮油食品工艺系	张安琪	19 高职服装班	社团之星
9	交通运输系	张然	21 高职新能源班	体育之星
10	交通运输系	王浩	20 高职新能源班	学习之星

希望受表彰的同学珍惜荣誉，谦虚谨慎，再接再厉，再创佳绩。同时，希望全体师生认真学习他们顽强拼搏、勇争一流的精神，进一步奋发图强，追求卓越，团结协作，为我校的辉煌做出新的贡献。

